

## 2019 年度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三公”经费决算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10		1.50		1.50	10.60	18.75	17.42	0.98		0.98	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75 万元，完成预算 12.10 万元的 154.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7.42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实际预算下达 17.42 万元的 100%，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零基预算”原则，因公出国（境）经费实行切块管理，不列入本部门年初预算反映。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经市外事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安排出访经费的市直单位，由市财政部门在因公出国（境）经费总控制数的额度内统筹安排给出访单位使用，在决算时再按照实际使用情况归口到资金使用单位，由单位负责本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的决算公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98 万元，完成预算 1.50 万元的 65.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预算 10.60 万元的 3.3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根据“零基预算”原则，实行切块管理，不列入本部门年初预算反映。

#### 二、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

因公出国（境）费 17.42 万元，占 92.9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98 万元，占 5.23%；公务接待费支出 0.35 万元，占 1.8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7.42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27 个、累计 3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出国公务考察支出 10.88 万元，主要用于本办人员因公出访外国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公杂费；（2）公务出差港澳地区支出 6.54 万元，主要用于本办人员出差港澳地区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公杂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9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98 万元，2019 年本办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 辆，主要用于政务接待、应急保障及机要通讯。根据职能，本办保留的车辆主要由江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调配管理工作，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也下达至该局，不在本办核算。本办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通讯摩托车运行维护费 0.98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5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支出。2019 年，本办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2 个，来访外宾 17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 次，接待人数共 23 人，主要包括来访的省、港澳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的人员接待支出。